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、“本公司”）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 2026 年 1 月 26 日在上海市闵行区合川路 2680 号本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于 2026 年 1 月 20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七人，亲自出席会议董事七人。本次会议出席人数符合《公司法》以及本公司《章程》有关召开董事会会议法定人数的规定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黄黎明先生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增补张宇桢女士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议案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改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议案》。

同意 7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.sse.com.cn 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光明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六日